

开平市龙胜镇农房风貌整治工程监理服务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开平市龙胜镇农房风貌整治工程位于开平市龙胜镇，工程估算金额约 95 万元。主要对龙胜镇范围破旧农房墙体上色或修补等一系列内容，提高整体农房风貌。

二、服务内容和要求

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和建设单位要求，做好本项目监理服务，包含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结算阶段、保修阶段的质量、投资、进度、安全控制，管理、监督建设工程合同的履行以及协调工程建设有关单位等监理工作。

三、服务机构资质要求

（一）符合《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办法》规定的条件。

（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服务能力中介服务机构的。

（三）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资质需满足本次项目选取的需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

四、选取方式

选取方式：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

五、服务金额

（一）暂不做评估与测算。

（二）计费依据：参照国家发改委和建设部发布的《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发改价格[2007]670 号）文

件规定计算。

(三) 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最终工程监理服务费以建设单位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或财政部门)审定为准。

六、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保修期满日止。

七、服务承诺

(一) 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保证所有资料不泄密。

(二) 确定中选人后，中选人在3个工作日内与开平市龙胜镇人民政府接洽，在15个工作日内与开平市龙胜镇人民政府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

八、本次采购服务未尽事宜，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开平市龙胜镇人民政府

2025年12月22日

